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葉俊良

電話：(03) 8462860#280

傳真：(03) 8462787

電子信箱：a1980914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40160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114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、花蓮縣114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 (376550000A_1140160029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4016002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14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」及「114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」各1份，務請詳閱本要點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高級中學群組、花蓮縣大專學校群組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 2025/08/14 文
交 08:54:00 換 章

114/08/14



1140002337